

关于对青海分公司的行政处罚公告

根据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会令〔2018〕2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对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青金罚决字〔2025〕12号）的内容予以披露。

经查，青海分公司存在给予投保人、被保险人保险合同约定以外的利益的问题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》第一百六十一条的规定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青海监管局对青海分公司责令改正，给予罚款 16.5 万元。